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ST尤夫

公告编号：2018-152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18 年半年度报告》中预计的业绩为：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90.00%	至	-70.00%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145.32	至	6,435.97
2017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453.24		

3、修正后的业绩预计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变动幅度：-100% 至 -80%	盈利：21,453.24 万元
	盈利：0 万元 至 4290.65 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由于时间原因，公司目前暂时无法确定诉讼事项、涉及大宗贸易及资金

往来等或有事项对 2018 年 1-9 月业绩的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结果，同样无法确定该事项对业绩的影响。

2、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受到国家新能源汽车补贴大幅下调、订单不饱和及资金紧张的影响，开工率不足且财务费用大幅增加，引致其收入及净利润大幅下降，亏损超出公司预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修正后的业绩预计情况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并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3 日